

东北林业大学关于开展 2024 年校级研究生教育 教育研究项目结题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单位：

2024 年校级研究生教育教学研究项目（以下简称“项目”）结题工作即将开始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结题范围

2020 年立项且申请延期结题的项目、2021 和 2022 年立项的项目（附件 1）。

二、验收办法

项目验收由研究生院组织进行。对于符合结题验收条件的项目，予以结题验收。无故拖延结题时间或经延期仍验收不合格的项目，将撤销已立项项目及配套经费，并取消项目主持人三年内申请教改项目的资格。请各单位按通知要求认真做好项目结题验收组织工作。

三、验收材料

- 1.《研究生教育教學項目成果鑒定及結題驗收書》（附件 2）。
- 2.课题研究报告：1 万字以上。
- 3.论文：围绕研究内容在核心期刊应至少发表 1 篇与本课题相关的教研论文。
- 4.教材：与课题紧密相关，且正式出版并被应用。
- 5.多媒体教学课件或软件：与课题紧密相关，且正式出版或被采用。
- 6.著作：与项目紧密相关，且正式出版。

项目主持人必须有作为第一完成人的成果，课题参加人也应有相关成果。

四、材料报送

1.报送材料：经申报人所在单位审核通过并盖章的附件 2 纸质版一式 3 份。附件 2-4 电子版 1 份（附件 4 仅申请延期结题项目填报）。

2.报送方式：各单位统一汇总纸质和电子版材料，纸质材料报送至研究生院学位办（行政楼 1121 室），电子材料发送至邮箱：930455984@qq.com。

3.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5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吉梦莹

联系电话：82191657

附件：1.2024 年研究生教育教学项目应结题名单

2.研究生教育教学项目成果鉴定及结题验收书

3.研究生教育教学项目结题验收报告及佐证材料

4.研究生教育教学项目延期结题登记表

5.东北林业大学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

研究生院（“双一流”与学科建设办公室）

2024 年 4 月 12 日